



職安警示

在紅樹林溺斃

1. 意外日期：2018 年 9 月

2. 意外地點：一個紅樹林

3. 意外摘要：

一名園林工人在紅樹林進行清除植物工作時失蹤，其後被發現溺斃。

4. 給東主／僱主的職安警示：

為防止任何在濕地或類似工作地方進行園藝工作的工人／僱員遇溺，負責該工作的東主／僱主應提供及維持一個安全工作系統，該系統應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委任合資格人士進行針對性的風險評估，在充分考慮其工作性質及工作環境所涉及的影響後，找出所有與該工作相關的潛在危害；
- 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及工作程序；
- 確保在工作地方的每名會有遇溺危險的工人／僱員，均穿上或使用按工作情況所採用符合相關國際標準的救生衣或助浮物；
- 確保所提供的救生衣／助浮物適合使用者穿著，其設計不應妨礙使用者的視線、聽覺或呼吸，亦不應含有任何可導致使用者在正常使用情況下遭受傷害的構件；



- 制定有效的拯救及緊急應變程序，以應付緊急情況；
- 提供適當及足夠的拯救設施，包括擔架、手提式復蘇設備及急救設施，以供緊急情況下隨時使用；以及採取措施，安排迅速拯救遇溺的人；
- 向所有工人／僱員及其他相關人士提供所需的安全資料、指導及訓練，並確保他們熟悉安全施工程序、相關的安全措施、及拯救和緊急安排；以及
- 制定及實施有效的監察及控制制度，以確保上述的安全措施得以嚴格遵從。

5. 參考資料：

- [《安全工作系統》](#)¹
- [《風險評估五部曲》](#)¹
- [《資料、指導及訓練 5 部曲》](#)¹

免責聲明

本職安警示旨在發生嚴重意外後，盡早提醒有關人士採取所需的一般安全預防措施，以保障從事類似工作人員的安全。本警示內的資料只屬一般指引，不會減輕、限制或取代任何人須依法履行法定職責的法律責任。資料使用人如管理及督導人員應自行評估本警示內的資料，按本身情況決定有關資料是否可在作業中應用。如因使用或不使用本警示內的資料而招致任何損失或損害，勞工處概不負責。

註：本職安警示的內容並非詳盡無遺，日後如有更多相關資料，會在有需要時加以補充或修訂。

¹ 按此檢視文件